

南阳市民政局 2021 年度彩票公益金 使用情况公开

南阳市民政局严格按照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发行宗旨，福彩资金主要用于老年人福利、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社会公益等方面。根据《河南省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豫财综〔2022〕23号）、《河南省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豫财综〔2020〕179号）精神，现将南阳市 2021 年度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开如下：

一、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项目 1646.5 万元

2021 年下达我市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1646.5 万元，其中市本级 793.5 万元，分配各县区 853 万元，其中宛城区 32.5 万元，卧龙区 25.4 万元，新野县 108.09 万元，淅川县 81.71 万元，社旗县 29.92 万元，方城县 50.35 万元，南召县 29.22 万元，镇平县 59.13 万元，桐柏县 59.98 万元，西峡县 100.57 万元，内乡县 106.2 万元，高新区 0.48 万元，城乡示范一体区 24.75 万元，鸭河工区 1.61 万元，官庄工区 6.09 万元，唐河县 137 万元。

（一）资金使用方向

1.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683 万元

内乡县老年公寓 31 万元，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补助项目 632 万元，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项目 20 万元。用于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支持县级中心敬老院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配置，强化照护能力和集中供养能力，支持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和改善基础设施，消除风险隐患。

2. 残疾人福利类项目 557 万元

(1)民政直属康复辅助器具机构设施设备购置 50 万元，用于提升民政直属康复辅助器具机构服务能力，为贫困地区（含深度贫困村）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家庭和特困人员中的残疾人配置康复辅助器具等，提升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

(2)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 75 万元；精神障碍社区康复购买服务 32 万元；民政精神卫生福利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 150 万元；民政直属康复辅助器具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 100 万元，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 150 万元。用于推动开展残疾人照护服务和帮扶工作。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及购买服务，开展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国家综合创新试点，提供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推动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支持市精神卫生福利中心、市肢体康复中心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进一步改善基础条件。

3. 儿童福利类项目 286.5 万元

(1) 孤儿助学项目 177.5 万元，用于开展“孤儿助学工程”，资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

(2)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补助项目 31 万元，用于资助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机构配备相关设施设备，为具有手术适应症的孤儿提供手术矫治和康复。

(3) 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升和转型发展补助项目 60 万元，购买服务项目 18 万元，支持加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能力建设，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加强基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能力。

4. 社会公益类项目 120 万元

殡仪馆建设 40 万元，用于支持殡仪馆建设改造。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公益性公墓）80 万元，支持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殡葬服务能力。

（二）市本级使用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项目情况

1. 民政直属康复辅助器具机构设施设备购置 50 万元

由南阳市肢体康复中心实施，在残疾人假肢患者等医疗康复方面针对残疾人安装假肢的患者提出具体实施方案，对假肢装配后适应和调试做到随时服务，让患者穿上舒心的假肢。市肢体康复中心服务贫困残疾人患者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提升了民政爱民、民政为民的社会形象。

项目负责人：王炳三 联系方式：0377-66096980

2. 殡仪馆建设 40 万元。

主要内容：采购专业殡葬车辆四台，开展遗体接运服务项目。

项目单位：南阳市殡仪馆

项目周期：半年

项目资金：40 万元

项目负责人：韩金强

联系方式：0377-83986318

项目完成情况：已完成

实际效果：随着购买车辆的投入使用有力的保障了南阳市殡仪馆殡葬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消除了因车辆老旧带来的安全隐患，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3. 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项目 20 万元。

主要内容：开展我市养老护理员培训和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项目。

项目单位：南阳市民政局

项目周期：半年

项目资金：20 万元

项目负责人：高丽

联系方式：0377-63133909

项目完成情况：已完成

实际效果：对养老护理员进行了消防安全、紧急避险、食品安全、医疗急救常识、老年人心理疏导等方面的培训，提高了业务能力；同时进行全市养老护理员大赛，提高养老护理员照护能力，提高老年人的幸福感和归属感。

4.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 60 万元。

主要内容：由社会事务科实施，通过政府采购向 4 个新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站点提供多通道经颅电刺激仪、经颅磁治疗仪、心理测评及档案管理软件等专业性康复设施设备，电脑、打印机会议椅等办公设施设备，以及 LED 电子屏、展板、门牌、文化墙、发光字等宣传设施设备。

项目周期：一年

项目资金：60 万元

项目负责人：李红言

联系方式：0377-63134895

实际效果：通过专业性康复设施设备、办公设施设备和宣传设施设备购置，进一步加强了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站点的基础设施条件和服务能力水平，为下一步社区康复购买服务的实施打下坚实基础。

5.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购买服务 32 万元。

主要内容：由社会事务科组织实施，通过政府采购向 4 个已建成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站点提供如下购买服务内容：每月针对精神障碍患者的随访管理，一对一的服药训练，预防复发训练、社交技能训练、心理治疗与康复等，同时每季度进行一次大规模的精神康复及心理康复的讲座；每月对服务点发放心理健康宣传资料等服务内容。

项目周期：一年

项目资金：60 万元

项目负责人：李红言

联系方式：0377-63134895

实际效果：通过向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站点实施购买服务，使站点所属社区的精神障碍患者患者尽早的适应社会，帮助就业。

6. 民政精神卫生福利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 150 万元。

主要内容：由市精神卫生福利中心实施，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按照规定实施采购计划，采购医疗设备一批。

项目单位：南阳市民政局

项目周期：1 年

项目资金：150 万元

项目负责人：曹李娜

联系方式：0377-66700088

项目完成情况：已完成

实际效果：通过设施建设完善了基本设施缺失现状，提高精神卫生福利机构服务能力基本设施内容，进一步发挥民政部门职能作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7. 民政直属康复辅助器具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 100 万元。由南阳市肢体康复中心实施，40 万用于设备购置，60 万用于设施建设。设备购置用于假肢车间的使用和医院的康复，设备的配置加强了患者的治疗和康复。

项目负责人：王鲲鹏

联系方式：0377-66096981

8. 康复辅助辅具社区租赁服务 150 万元。由南阳市肢体康复中心实施，105 万用于购置养老社区辅助辅具的租赁配置。45 万用于社区租赁中心点、社区租赁示范点的建设补贴及运营补贴。养老社区的租赁配置和服务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项目负责人：王炳三

联系方式：0377-66096980

9. 孤儿助学项目 2.5 万元。由市社会福利院实施，按照每人每学年 1 万元标准将助学金发放至受助人本人银行卡用于资助 4 名就读大中专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

项目负责人：葛明叶 联系方式：0377-63530017

10.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补助项目 31 万元。由市社会福利院实施，主要用于支付符合“明天计划”使用条件的孤儿在“明天计划”定点医院的康复医疗等费用。通过项目开展，院内重病重残的孤弃儿童就医得到保障，同时有力补充了医疗康复经费的不足。

项目负责人：曾庆超 联系方式：0377-63530017

11. 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升和转型发展补助项目 60 万元。由市社会福利院实施，用于购置安装道闸平移门和儿童院电梯、儿童院维修改造等项目使用。

项目负责人：李玉法、段玉乾、曹传道

联系方式：0377-63530017

12. 购买服务项目 18 万元。由市社会福利院实施，用于购买服务提升养育对象护理水平。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养育对象的护理水平，加强了对他们的生活照料。

项目负责人：张澍 联系方式：0377-63530017

13. 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公益性公墓 80 万元。由于市级公益性公墓前期规划，分区设计等原因尚未支出，资金在市民政局账户。拟用于公益性公墓树葬、草坪葬、花坛葬等基础建设和手续办理。

项目负责人：傅小斐 联系电话：0377-63133909

二、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 4385.4 万元

2021 年下拨我市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1815.5 万元，其

中市本级 1024.3 万元，分配各县区 791.2 万元，其中宛城区 65 万元，卧龙区 42 万元，新野县 121 万元，淅川县 74.3 万元，社旗县 56.3 万元，方城县 47 万元，南召县 56.3 万元，镇平县 38 万元，桐柏县 50.3 万元，西峡县 36 万元，内乡县 51 万元，高新区 3 万元，城乡示范一体区 9 万元，官庄工区 6 万元，唐河县 136 万元。

（一）资金使用方向

1. 老年福利类项目 1109 万元

（1）特困供养机构设施（敬老院）设施设备购置及适老化改造补助 778 万元，通过实施全市特困供养机构（敬老院）设施设备购置及适老化改造进行补助项目，力争全市特困供养机构护理型床位及康复设备达到比例和要求。

（2）全省养老机构消防安全标准管理标杆建设试点补助资金 100 万元，通过对全市养老机构消防设施及工作基础较好的县给予引导补助资金，帮助试点县的养老机构安全设施达标提升、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及消防服务，帮助整县养老机构基本实现达标，率先在全省以整县为单位创建一批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标杆机构。

（3）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31 万元，对 2020 年度通过验收的规范化社区给予奖补，用于购置社区养老设施设备，提高社区综合服务能力。

2. 儿童福利类项目 305.3 万元

（1）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省级配套资金 265.3 万元，用于资助 0-18 周岁孤儿和孤儿年满 18 周岁后仍在校就读的，其医疗康复费用的自付部分，以不断提高其医疗保障水平。

(2) 购买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 40 万元，支持 8 个大别山革命老区县及贫困县购买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不断完善儿童福利服务体系。

3. 社会公益类项目 401.2 万元

(1) 殡葬事业发展奖补（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140 万元，用于加强殡葬设施建设，提升殡葬服务能力，减轻群众丧葬负担。

(2) 流浪乞讨救助机构购置人像识别寻亲设施设备补助 5 万元，资助救助管理站配备人像识别寻亲设施设备，提高无法查明身份的流浪乞讨人员寻亲成功率。

(3) 贫困地区、革命老区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站社会工作服务试点项目资金 105 万元，支持 7 个贫困县民政部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建立社会工作服务站，开展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每个县支持 1 个项目，每个项目给予 15 万元补助，主要用于承接机构及驻站社工 1 年的服务费用，每个项目配备两名社会工作者。

(4) 2020 年社工人才培养项目尾款 61.2 万元，一是支持我市 2019 年 4 个有脱贫攻坚任务的贫困县和 3 个民政定点帮扶贫困县“三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计划。用于支持培养本土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积极推动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大力发展贫困地区社会工作事业，完善社会工作制度，提高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水平。二是在我市确定 4 个接受社会工作服务的受援县（市），以三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留守妇女为重点，开展专业社会工作服务，同时为这些困难地区培养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5) 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公益服务项目 90 万元，通过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为困难群众提供生活照料、物资和技术支持，为老年人提供康复护理，开展社区帮教、农民工子女服务等服务，促进社区和谐，提升社会组织的服务能力。

(二) 市本级使用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情况

1. 特困供养机构设施(敬老院) 设施设备购置及适老化改造补助 689 万元。

主要内容：由养老服务科实施，通过市级统一采购，对全市 14 个县市区的 216 个特困供养机构统一配置护理床 6185 张。

项目周期：半年

项目资金：689 万元

项目负责人：高丽

联系方式：0377-63133909

实际效果：通过项目开展，极大地提高了我市特困供养机构护理床占比，提高特困供养人员的幸福感。

2.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省级配套资金 265.3 万元。

由市社会福利院负责实施，用于支付符合“明天计划”使用条件的孤儿在“明天计划”定点医院的康复医疗等费用。通过项目开展，院内重病重残的孤弃儿童就医得到保障，同时极大的补充了医疗康复经费的不足。

项目负责人：曾庆超

联系方式：0377-63530017

3. 殡葬事业发展奖补(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 50 万元。

主要内容：主要用于市级公益性公墓项目概念方案设计、用地预审与选址用地报告、测绘勘测、项目建议书编撰、工程咨询、立项批复等工作。

项目周期：一年

项目资金：50 万元

项目负责人：傅小斐 联系方式：0377-63133909

实际效果：为市级公益性公墓项目前期立项、设计、规划所必须的基础性工作。

3. 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公益服务项目 15 万元。

主要内容：由社会组织管理局实施，对参加社会工作者（中级）职业水平考试者进行考前培训。该项培训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13 日在南阳医专孔明校区组织，参训人员 200 人，2021 年南阳市社工师考试通过人员 51 人。

项目周期：一个月 项目资金：15 万元

项目负责人：罗靖 联系方式：0377-60551658

实际效果：通过培训，进一步推进南阳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提升社工人才专业素养，有效提高社工专业水平考试通过率。

4. 流浪乞讨救助机构购置人像识别寻亲设施设备补助 5 万元。由南阳市救助管理站实施，用于购置的人像识别寻亲设施设备。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救助服务质量，提高寻亲成功率，使越来越多的流浪乞讨人员成功寻亲返家，较好的完成了工作目标。

项目负责人：刘亚平 联系方式：0377-83810978

三、返还市县彩票公益金项目

2021 年上级共返还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 1752 万元，分配市本级 1199 万元，分配各县区 553 万元，其中宛城区 7.3 万元，卧龙区 7.3 万元，新野县 43 万元，淅川县 48 万元，社旗县 41.1 万元，方城县 55.9 万元，南召县 50 万元，镇平县 69.9 万元，桐柏县 40.4 万元，西峡县 39.4 万元，内乡县 64.7 万元，唐河县 86 万元。

南阳市本级 2021 年返还市县彩票公益金安排 12 个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开展农村留守儿童监护指导心理疏导等服务项目 10 万元。

主要内容：由儿童福利科实施，河南省和谐妇女儿童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南阳市众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 家机构开展农村留守儿童监护指导心理疏导等服务项目。

项目周期：一年 项目资金：10 万元

项目负责人：王磊 联系方式：0377-63185516

实际效果：通过开展亲情陪伴、提升抗逆能力、树立梦想，重建社会支持系统，心理疏导等服务内容，促进孩子身心健康成长，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和社会效益。

2. 南阳市留守儿童之家建设资金 40 万元。该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局、市民政局联合下拨“儿童之家”建设项目资金，8 个县（区）共计实施建设 10 个儿童之家。“儿童之家”是以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为重点服务对象，面向全体未成年人开放，为其提供关爱帮扶、校外教育、社会服务等，充分发挥关爱儿童阵地作用，切实保障儿童权益。

项目负责人：王磊 联系方式：0377-63185516

3. 福彩爱心助学公益活动资金 90 万元。该项目由南阳市民政局主办，南阳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承办，南阳市报业集团、南阳市广播电台协办。本次爱心助学公益活动受助对象为南阳各县区（不含邓州市、唐河县）应届贫困大学生、事实无人抚养大学生、且录取学历为大专及以上的，共 300 名，每人资助 3000 元。通过开展爱心助学公益活动，践行

了“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民政工作理念，充分发挥民政兜底保障作用，绝不让“贫”困住寒窗十余载有理想、有抱负的学子。绝不让“贫”困住学子们对知识的求索和将来走向社会回馈社会报效祖国的忠义之情。践行了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体现了福利彩票“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公益理念。树立了福彩公益慈善的社会形象，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和社会效益。

项目负责人：包文岐 联系方式：0377-63111569

4. 市精神病人福利院建设资金 398 万元。

主要内容：用于南阳市精神病人社会福利院基本建设，综合楼框架结构封顶，拟运营区域室外配套高低压配电、道路、消防、围墙、给排水管道施工完成。

项目单位：南阳市民政局

项目周期：一年 项目资金：427 万元

项目负责人：曹李娜 联系方式：0377-66700088

项目完成情况：已完成

实际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市精神病人社会福利院项目建设进度，使市精神病人福利院具备一定运营必要的硬件，做好了弱势群体的入住筹备工作，提高市精神病人福利机构服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发挥民政部门职能作用，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5.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85.5 万元。

主要内容：用于编制《南阳市养老服务设施空间布局规划（2021-2035）》，并对养老服务设施空间布局规划进行宣传。

项目周期：一年 项目资金：85.5 万元

项目负责人：高丽 联系方式：0377-63133909

实际效果：通过项目开展，营造了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的战略部署，贯彻落实了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南阳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有关要求，构建与南阳市社会经济发展和老龄化进程相适应的养老服务体系，有效破解“养老难”问题，补齐养老发展短板，统筹规划养老服务设施。

6.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建设补助 15 万元。

主要内容：由社会组织管理局组织、开展了“欢乐银铃互助同行”扶老助老服务、困境孤残儿童心理辅导两个项目。“欢乐银铃 互助同行”扶老助老服务项目，开展社区工作 12 个，入户和电话探访近 300 余人次，市级报刊新闻报道 7 篇，初步培育舞蹈、红歌、朗诵 3 个社区老年文艺组织。困境孤残儿童心理辅导项目共开展活动 37 场次，其中包括走访调研、室内室外活动、宣传、个案、团体讲座等；为 60 名困境儿童送去书包文具等学习用品，并为学校捐建图书室、捐赠体育器材及学习用具等物资 350 件；带领 40 名学生到南阳市景区研学；开展“爱的分贝”走访活动 5 次。

项目周期：一年 项目资金：15 万元

项目负责人：罗靖 联系方式：0377-60551658

实际效果：扶老助老服务项目服务群体近两千人。超额完成了各项项目指标。特别是疫情期间，社工带领志愿者协助服务区域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值守和核酸检测，及时对居民进行心理和情绪疏导，拉近了社工与居民的距离，社会工作理念深入人心。困境孤残儿童心理辅导项目受益群体达近千余人次，改善了学校学生的读书环境，使学生开阔了眼界，

家长也受益。

7. 救助区安装消防设施 41 万元。由市救助管理站实施，用于救助区消防设施安装，包括救助区消防设施完善及整改 3，救助区二楼消防设施安装施工。项目验收合格并完成支付，较好地完成了目标工作任务，消除了安全隐患，为受助人员提供一个安全的生活环境。

项目负责人：刘亚平 联系方式：0377-83810978

8. 救助区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 55 万元。由市救助管理站实施，用于救助区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包括受助人员活动区、厨房升级改造，安装安全防护网、悬浮拼装地板等。通过项目实施，改善受助人员的生活环境，提高了救助服务质量，为救助对象提供一个安全、温馨的生活环境。使受助人员得到及时救助和妥善照顾，为救助对象提供一个安全、温馨的生活环境。

项目负责人：刘亚平 联系方式：0377-83810978

9.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 80 万元。由市救助管理站实施，2021 年度市救助管理站救助 12920 人次，医疗救治 6846 人天次，其中男性约 44602 人次，女性约 2244 人次。保障受助人员基础的生活及医疗救助，提升救助服务水平，提高救助对象的满意度，较好地完成了目标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刘亚平 联系方式：0377-83810978

10. 成人院、儿童院零星设施维修改造 35 万元。零星维修包括儿童院零星维修 8 万元，成人院零星维修 27 万元，主要用于整个院内电路改造、院民使用电器维修、餐厅及洗衣房等大功率电气设备维修、电梯维修保养、消防和监控系统维修维护及其他一些日常用品的维修和更换。有力保障了

整个院区院民的日常生活，打造了安全有序的生活环境。

项目负责人：段玉乾 联系方式：0377-63530017

11. 院民医疗费 100 万元。由南阳市社会福利院实施，主要用于支付院民的门诊及住院医疗康复费用。作为地方医疗补助资金，提高了院内病残院民的医疗保障水平，提升了院民生存质量。

项目负责人：曾庆超 联系方式：0377-63530017

12. 残疾、残障人假肢巡修补助等资金 249.5 万元。由市肢体康复中心实施，用于残疾、残障人假肢巡修补助，残疾人假肢配置补助，残疾、残障人矫形器配置、“三瘫”患者医疗康复补助等方面。为全市贫困残疾人提供服务，改善其生活质量，防止贫困残疾人因残返贫，确保脱贫攻坚行动扎实有效，巩固脱贫成果，构建长效机制。提升了民政爱民、民政为民的社会形象。

项目负责人：王炳三、罗红淼

联系方式：0377-66096980、0377-66096981